

水利部海委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文件

海文明〔2022〕1号

海委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关于印发 2022 年 海委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委机关各部门、委直属各单位：

现将《2022 年海委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单位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海委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

2022 年 3 月 21 日

2022 年海委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要点

2022 年海委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以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着力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凝魂聚气、成风化人，持续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不断提升海委干部职工素质和文明程度，为推动新阶段流域水利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思想保证、精神动力和道德力量。

一、坚持不懈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走深走实

1.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海委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政治任务，认真落实海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加强对委直属单位党组织理论学习的督促指导。深入开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教育、宣传宣讲，推动海委干部职工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重大意义，准确把握精神文明建设的政治站位、阶段特点，推动海委精神文明建设行稳致远。

2. 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并形成长效机制。认真总结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经验，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常态化，建立长效化制度机制，把党史学习、教育、宣传引向深入。

继续深化“四史”宣传教育，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学习宣传践行党的精神谱系，引导干部职工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

3.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思路和关于治水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在推进南水北调后续工程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等关于治水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理解和贯彻“十六字”治水思路，确保各项工作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流域水利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4. 抓深抓实青年理论学习。加强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建设，持续深入开展青年理论学习，不断巩固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成果。加强青年理想信念教育，赴红色革命教育基地开展学习教育实践活动，引导青年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深入开展青年理论宣讲，以“青年讲给青年听”的形式，推动青年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走心走深走实。

二、大力营造迎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

5. 认真组织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按照党中央、水利部有关部署，结合海委实际，制定工作方案，深入开展宣传贯彻。海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领学，举办专题读书班，对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开展集中轮训，组织全体党员、青年干部开展多形式、分层次、全覆盖的学习培训。加强宣传报道，切实把党员干部职工的思想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

到党的二十大确定的各项任务上来。

6. 广泛开展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按照水利部有关部署，积极参与“强国复兴有我”“青春百年路·永远跟党走”等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委属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围绕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纪念全民族抗战爆发85周年及国庆等重要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在海委系统唱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时代强音。

三、持之以恒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7. 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积极参加“践行核心价值观 争做最美水利人”主题实践活动。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开展干部职工思想状况调研，做好干部职工思想政治工作，为流域水利各项事业发展提供有力的政治和思想保障。

8. 学习宣传先进典型。通过网络专题、融媒体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第八届“全国道德模范”中的水利人、第三届“最美水利人”的先进事迹，充分展现新时代水利人精神风貌，在海委系统传播真善美、弘扬正能量。

9. 推进职业道德建设。持续贯彻落实《海委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工作方案》《海委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工作方案》，在传统节日之际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传统美德，

引导干部职工提升道德修养，做到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

10. 加强诚信宣传教育。深入开展诚信主题宣传教育，加强诚信教育引导，定期举办“道德讲堂”系列活动，宣传诚信理念、褒扬诚信典型，在海委系统大力弘扬诚信文化，营造不敢失信、不能失信、不愿失信的环境。

四、深化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11. 提升文明单位创建水平。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水利文明单位创建管理办法》，带动海委系统各单位争创文明，打造精神文明建设响亮品牌。深入开展“文明职工”“文明处室（单位）”创建活动，加强对委系统各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的督促指导，不断提升文明单位创建工作水平。广泛宣传文明创建工作成果，全面展示海委系统各级文明单位风采。

12. 组织参加各项主题实践活动。按照水利部有关安排，组织干部职工积极参加“逐梦幸福河湖”、寻找“最美河湖卫士”、“建设幸福河湖”优秀短视频征集、寻找“最美家乡河”等活动，展示流域水利生态文明建设丰硕成果。

13. 加强流域水文化建设。充分利用网络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流域水文化历史，引导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党领导下海河流域治水兴水的奋斗史。开展流域水文化系列讲座，传承弘扬流域治水文化和治水精神。深入挖掘流域水利文化遗产，积极参加水利部组织的第四届水工程与水文化有机融合案例征集展示活动。

五、培育涵养文明建设新风正气

14. 深化文明风尚行动。继续在海委系统开展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活动，培养文明行为习惯、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树立绿色环保观念。深入开展无烟机关、节约型机关建设，推进制止餐饮浪费，弘扬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广泛开展文明餐桌、文明旅游、文明交通、文明观赛行动，全面推行垃圾分类，倡导文明新风尚。

15. 积极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意见》，引导海委系统各单位积极参与所在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公共文化设施志愿服务站点的各类志愿服务活动与公益慈善活动。进一步巩固“水之善”志愿服务品牌，围绕生态文明建设、水资源节约利用、河湖保护治理等领域深入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积极参与水利部“关爱山川河流”等志愿服务活动，引导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积极投身守护流域重大水利工程的行动中。

16. 推进网络文明建设。抓好网上重大主题宣传，持续开展网络文明行为引导行动，培育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加强文明创建网络阵地建设，不断增强文明创建工作的影响力和传播力，壮大精神文明建设网上宣传声势。